

股票简称：荣安地产

证券代码：000517

债券简称：15 荣安债

债券代码：112262



荣安地产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公司债券

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债券受托管理人



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〇年八月

重要声明

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西南证券”）编制本报告的内容及信息均来源于荣安地产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或“公司”）的对外公告相关公开信息披露文件以及第三方中介机构出具的专业意见。西南证券对报告中所包含的相关引述内容和信息未进行独立验证，也不就该等引述内容和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做出任何保证或承担任何责任。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做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据以作为西南证券所作的承诺或声明。在任何情况下，投资者依据本报告所进行的任何作为或不作为，西南证券不承担任何责任。

西南证券作为荣安地产公开发行的“15 荣安债”债券受托管理人，代表债券全体持有人，持续密切关注“15 荣安债”对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根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公司债券日常监管问答（五）》及《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的约定，现就相关重大事项报告如下：

2020 年 8 月 6 日，发行人发布了《荣安地产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累计对外提供担保情况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65）。根据该公告，截至 2020 年 7 月 31 日，发行人当年累计新增担保占 2019 年（经审计）净资产的 28.53%，具体情况如下：

一、新增借款的基本情况

根据经审计的 2019 年财务报告，公司 2019 年末净资产为 67.05 亿元，2019 年末对外担保余额为 6.59 亿元。截至 2020 年 7 月 31 日，公司的对外担保余额为 25.72 亿元，累计新增对外担保金额 19.13 亿元，累计新增对外担保占上年末净资产的 28.53%，超过公司上年末净资产的 20%。

注：上述数据之间计算后如有尾数上的差异，系四舍五入所致，下同。

二、单笔对外提供担保情况

截止 2020 年 7 月 31 日，公司单笔对外提供担保金额超过上年末净资产 10%的担保如下：

（一）被担保人的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杭州荣福置业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19 年 6 月 6 日

注册地点：浙江省杭州市拱墅区孔家埭村 160、161 号 2 幢 1028 室

经营范围：房地产开发、经营

（二）被担保人资信情况：信用状况良好

（三）被担保债务的金额：公司为杭州荣福置业有限公司的项目开发贷款提供 14 亿元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四）被担保债务的到期时间：2021 年 12 月 20 日

(五) 担保类型：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六) 该担保的审议程序：公司分别于 2019 年 9 月 23 日、2019 年 10 月 10 日召开了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四十三次临时会议和 2019 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荣安地产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外提供担保的议案》。

(公告编号：2019-080) 和《荣安地产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9-082）。

(七) 反担保措施：杭州荣福置业有限公司以其全部财产为公司提供的担保提供反担保措施。

七、新增对外担保对偿债能力的影响分析

根据发行人公告，上述新增对外担保旨在支持公司房地产合作项目的发展，属于发行人正常经营活动范围。

受托管理人发现，发行人本次披露截至 2020 年 7 月 31 日新增对外担保超过上年末净资产 20%事项时，发行人根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和《公司债券临时报告信息披露格式指引》中的规定积极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

八、受托管理人履责情况

西南证券作为本期债券受托管理人，根据《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第十一条、第十七条要求出具本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并就发行人部分董事监事变动以及当年累计新增借款或对外担保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的百分之二十的事项提醒投资者关注相关风险，请投资者对相关事宜做出独立判断。

西南证券将持续密切关注对“15 荣安债”债券持有人利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并将严格按照《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及相关《受托管理协议》等规定和约定履行债券受托管理人职责。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荣安地产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公司债券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之盖章页)。

